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杉杉品牌運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6月12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的詞語在本公告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須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據以提呈發售的H股。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非或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出售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的一部分。H股未曾且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登記。

除已根據美國證券法及美國任何適用州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登記或獲豁免，或不受限於該等登記規定的交易外，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將不會且目前不擬於美國進行任何公開發售。發售股份乃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S規例在離岸交易中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在香港或其他地區的適用法律及監管要求所容許的程度內，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H股的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三十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2018年7月15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日期後第三十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因此H股需求及價格可能下跌。

杉杉品牌運營股份有限公司  
Shanshan Brand Manage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33,400,000股H股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3,340,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 30,060,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  
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4.91港元, 另加1%經紀佣金、  
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  
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並可予  
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1749

獨家保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通過獨家保薦人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68樓6805-6806A室）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H股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H股）上市及買賣。假設全球發售於2018年6月2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18年6月2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主板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firs.com](http://www.chinafir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作出公告。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3,340,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佔發售股份總數10%）及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的30,060,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以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發售股份總數90%）。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而重新分配。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配售的發售價配發及發行額外最多合共5,010,000股H股，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H股的15%，以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在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之間作出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重新分配及回撥機制」一節所詳述者予以調整。具體而言，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將發售股份自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指引函件HKEX-GL91-18，倘上述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而作出，則於該重新分配後可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向香港公開發售所作的初步分配（即6,680,000股H股）的兩倍。

待H股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確保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4.91港元，除另有公佈外，目前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3.28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就每股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4.91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91港元，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91港元，適當股款（包括多收申請股款所佔相關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將不計利息退回予獲接納申請人。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3. 退回股款」一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網上白表指定網站 [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 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 [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 以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設立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8年6月1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6月15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址索取：

1. 香港包銷商的以下地址：

**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68樓6805-6806A室

**新城晉峰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干諾道中148號

粵海投資大廈20樓B室

**華邦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九龍灣常悅道3號

企業廣場II期

29樓2901-02室

**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1座

3207-3212室

首控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45樓4512室

中國金洋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  
1703-06室

凱基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1樓

2.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總行	德輔道中45號
	莊士敦道分行	莊士敦道118號
	堅尼地城分行	吉席街28號
	北角分行	英皇道361號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大道201號
九龍	旺角分行	彌敦道636號永隆銀行中心地庫
	尖沙咀分行	加拿分道4號
新界	荃灣分行	沙咀道251號

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8年6月1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6月15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八號交易廣場一期及二期一樓）或向閣下的股票經紀（可能備有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索取。

根據所列指示在各方面填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後，連同附上支票或銀行本票（註明抬頭人為「永隆銀行受託代管有限公司－杉杉公開發售」），須於申請表格所示日期及時間內投入上述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申請人可於2018年6月1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6月15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於 [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以網上白表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 2018年6月1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sup>(1)</sup>
- 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sup>(1)</sup>
- 2018年6月14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sup>(1)</sup>
- 2018年6月15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sup>(1)</sup>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而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2018年6月1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6月15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兩節。

本公司預期於2018年6月26日（星期二）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firs.com](http://www.chinafirs.com)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2018年6月26日（星期二）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 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各種渠道刊載。

本公司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H股股票僅會於2018年6月2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方會成為有效，前提是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所繳付的申請款項不會獲發收據。預期H股將於2018年6月2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1,000股H股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1749。

代表董事會  
杉杉品牌運營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莊巍

香港，2018年6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曹陽先生、駱葉飛先生及嚴靜芬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莊巍先生、楊峰先生及惠穎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寶豐先生、王亞山先生及武學凱先生。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firs.com](http://www.chinafirs.com)可供瀏覽。